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 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持有公司股份 949, 056, 507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 49%; 本次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后, 累 计质押公司股份(含本次)700,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73.76%,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03%。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收到复星高科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 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复星高科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将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 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复星高科			
本次解质股份(股)	50, 000, 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 2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 50			
解质时间	2025年10月20日			

持股数量(股)	949, 056, 507			
持股比例	47. 4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50, 000, 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 4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 53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2025年10月20日,复星高科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以下简称"本次质押"),本次质押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 数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 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复星高科	是	50, 000, 000	否	否	2025年 10月20 日	2027年 10月20 日	平安 银行 深圳 分行	5. 27	2. 50	偿还债

-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 保障用途的情形。
 -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复星高科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					占其所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东		持股比	本次质押前	本次质押后	持股份	司总	已质押	已质押	未质押	未质押
名	持股数量	例 (%)	累计质押数	累计质押数	比例	股本	股份中	股份中	股份中	股份中
	称	里	量	里	(%)	比例	限售股	冻结股	限售股	冻结股
						(%)	份数量	份数量	份数量	份数量
复										
星	040 056 507	47 40	650 000 000	700 000 000	72 76	25 02	0	0		
高	949, 056, 507	47. 49	650, 000, 000	700, 000, 000	73. 76	35. 03	0	0	0	0
科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复星高科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50%。

- 1. 复星高科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复星高科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前述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部分)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00,000,000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1.6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01%,对应融资余额为120,000万元。复星高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 2. 复星高科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 3.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产生影响:
-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 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